



西貢區社區中心 營辦

西貢海濱樂園購物天地售物攤位

一般須知及條款

計劃內容

為推動西貢區的旅遊事業、提升經濟效益和提供本土就業助力，西貢區社區中心接連繼續在位於西貢海濱長廊地段營辦一名為「西貢海濱樂園購物天地」的市集，本計劃已獲得地區各方的支持包括西貢民政事務處、部份西貢區區議員及主要地區團體等。同時，為照顧弱勢人士的就業需要，本計劃將預留攤位，歡迎由社工轉介、學校推薦、慈善/志願團體申請之人士參與。

營業資料

營業日期：本計劃基本上以每 3 個月為合約期的單位，逢星期六、日及指定公眾假期舉行

- (i) 2017 年 10 月至 12 月（第十一期）；
- (ii) 2018 年 1 月至 3 月（第十二期）；如此類推

營業時間：11:00am-6:00pm

場地資料

地點：西貢海濱長廊(附件一：場地平面圖)

設施：1 個攤位（帳篷 2 米 x 2 米）

1 張桌子（1.5 米 x 0.76 米 x 0.74 米）

2 張椅子

（附件二：帳篷式樣及場地相片）

甄選標準

主辦機構按售賣產品/服務之主題配合度、創意度、獨特性、藝術水平及吸引力等作為評選準則，以及申請人的相關專業技能或相關經驗作評審（可遞交相關資料及證明）。主辦機構保留評選結果最終決定權。

攤位甄選優先次序（大會將以下列分類作評審優先次序參考；暫不接受盆栽用品及服務申請）

1. 手工藝品、藝術服務攤位；
2. 具趣味及創意物品或服務攤位；
3. 帶有環保及綠色生活概念的物品或服務攤位；以及
4. 特殊需要攤位（一般為慈善團體、社會福利署或區議員轉介之個案）。

活動行政管理費用

1. 活動期以 3 個月為基本單位，活動行政管理費用為港幣 220 元/日。逢星期六、日及指定公眾假期開放。
2. 申請人可向主辦機構申請借用額外設備或儲物服務，唯須另收費用。

申請對象

任何有興趣人士或機構

遞交申請

申請者可透過以下方法遞交申請表格：

- (i) 於西貢區社區中心網頁下載購物天地參加表格（www.skdcc.org），或親臨本中心接待處（西貢美源街 8 號西貢區社區中心賽馬會綜合服務處）索取；
- (ii) 請填妥申請表格郵寄（以郵戳日期為準）或親自遞交到「西貢美源街 8 號西貢區社區中心」或 電郵至 area4@skdcc.org（請註明「西貢海濱樂園購物天地」售物攤位申請表）。

截止申請日期及結果公佈

- (i) 第十一期 截止申請日期：2017 年 8 月 25 日（星期五）（申請書資料如不完整或有誤，恕不受理） ***有關第十二期的申請詳情，請留意本中心網頁及計劃 Facebook 專頁公佈。
- (ii) 結果公佈：第十一期 成功申請者或機構將於 2017 年 9 月 13 日至 15 日接獲本機構個別通知（電話和電郵），主辦機構恕不另行通知不獲選參加者。
- (iii) 除個別通知外，成功申請之參加者名單在結果公佈後將同時在本中心網頁、計劃 Facebook 及購物天地現場詢問處公佈。

申請須知及條款

1. 申請人須列明攤位之用途及其出售貨品之種類，以便確定攤位類別。攤位分類如下：
 - i. 手工藝品、藝術服務攤位；
 - ii. 具趣味及創意物品或服務；
 - iii. 帶有環保及綠色生活概念的物品/服務；以及
 - iv. 其他。
2. 為避免同場有惡性競爭或產品種類單一化，建議同場不可超過 5 個攤位售賣同類型之貨品。如有此情況大會將根據以下情況作為申請次序參考：
 - i. 是否有聘請本土人士及數量；
 - ii. 產品是否自製及其特色；以及
 - iii. 是否屬弱勢社群而決定誰可出售該貨物（一般為慈善團體、社會福利署或區議員轉介之個案）。

3. 主辦機構不會接受任何「出售盆栽產品」的申請。參加後，如有發現違規者，主辦機構有權立即終止攤位使用而不作退款。
4. 活動場地安排方面，如情況許可，攤位將在現時位置--西貢海濱長廊(西貢游泳池後面部份之混凝土路)上舉行；反之，攤位將在西貢滯西洲停車場對出草地上舉行。參加者不得異議。
5. 主辦機構提供設施包括：2 米 x 2 米帳篷 1 個、桌子 1 張、椅子 2 張。參加者必須於活動完結時無損地歸還所有借用的物品予本中心。請勿自行塗污或損毀借用之物品，否則照價賠償。
6. 除主辦單位提供之帳篷、桌子及椅子將由大會安裝及拆卸外，參加者須自行負責攤位佈置及清理工作。
7. 參加者可自備額外椅子和使用枱布、座枱式小型陳列架等佈置攤位，但所有物品必須只佔用指定的攤位範圍內，不能對其他攤位或遊人造成阻礙。
8. 參加者攤位位置將以抽籤形式安排，攤位使用權只限於申請表上所列明之參加者，故參加者不可轉讓、授權、分租或以任何其他形式與第三者共同使用該攤位。一經發現，於警告後無即時改正者，可被取消參加資格並不獲退還任何已繳的參加費用，並不會接受其下次參加申請。
9. 申請人只可出售根據申請書內列明出售的貨品或服務種類，參加後如要更改包括增加項目，須向主辦機構提出申請。未經批准，不得自行作出影響攤位類別的更改。
10. 出售任何侵權產品均屬違法行為，不准在攤位及儲物室範圍內進行出售或儲存，違者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另出售的產品（特別是食品）需符合食品安全和相關法例（包括食物標籤和申請相關牌照等）規定。如出售不合法例規定的產品，相關部門有權對檔主作出檢控。
11. 參與期內如果遇到惡劣天氣情況（請參閱附件三：參加者備忘），導致不能開放，主辦單位不會退費或補償開放日期。
12. 為保障樂園及集體形象，生火、吸煙、酗酒、賭博、使用違禁品/藥物、粗言穢語、違規擴展攤檔範圍等均屬違規行為，本會將對涉及人士作出警告，經累積警告達 3 次者，本會有權取消其續約資格。
13. 參加者寄存物品如有遺失或損毀，主辦機構恕不負責。
14. 攤位數量有限，每個參加者（不論個人/團體）只可遞交一份申請表。參加者不能易手轉讓檔位。如機構認為有取巧成份，將影響參加活動和日後申請資格。
15. 倘申請獲得受理，主辦機構可能安排約見，如未能出席者當放棄論。
16. 所有申請必須經主辦機構審批挑選，主辦機構保留是否接納申請及揀選參加者的最後決定權，亦不會解釋/評論個別申請。成功申請者或機構將獲主辦機構個別通知（電話和電郵），參加者亦可透過本中心網頁、計劃 Facebook 及購物天地現場詢問處張貼了公告自行確認，主辦機構恕不另行通知不獲選參加者。
17. 為保持整個計劃之理念和形象，主辦單位除會考慮出售物品或服務類別外，亦會根據 i.每期的主題、ii.參加者的出勤率（參加者的出勤率必須達到 75%以上）、iii.合作程度等決定是否獲得續約。**為保持計劃的新鮮感、吸引力及創意，對符合準則的參加者，最多可獲二次優先續約，其後需要重新提出申請。**

18. 如參加者在合約期之內單方面終止合約，將不獲退費。
19. 主辦單位有權修改以上各項使用細節及條款，並保留最終場地使用權／參加者資格決定權，而不需作任何解釋。
20. 申請書資料如不完整或有誤，一概恕不受理。

查詢方法

網頁：www.skdcc.org

電郵：area4@skdcc.org

Facebook：西貢海濱樂園購物天地

電話：2798-9511 / 2792-1762 （楊先生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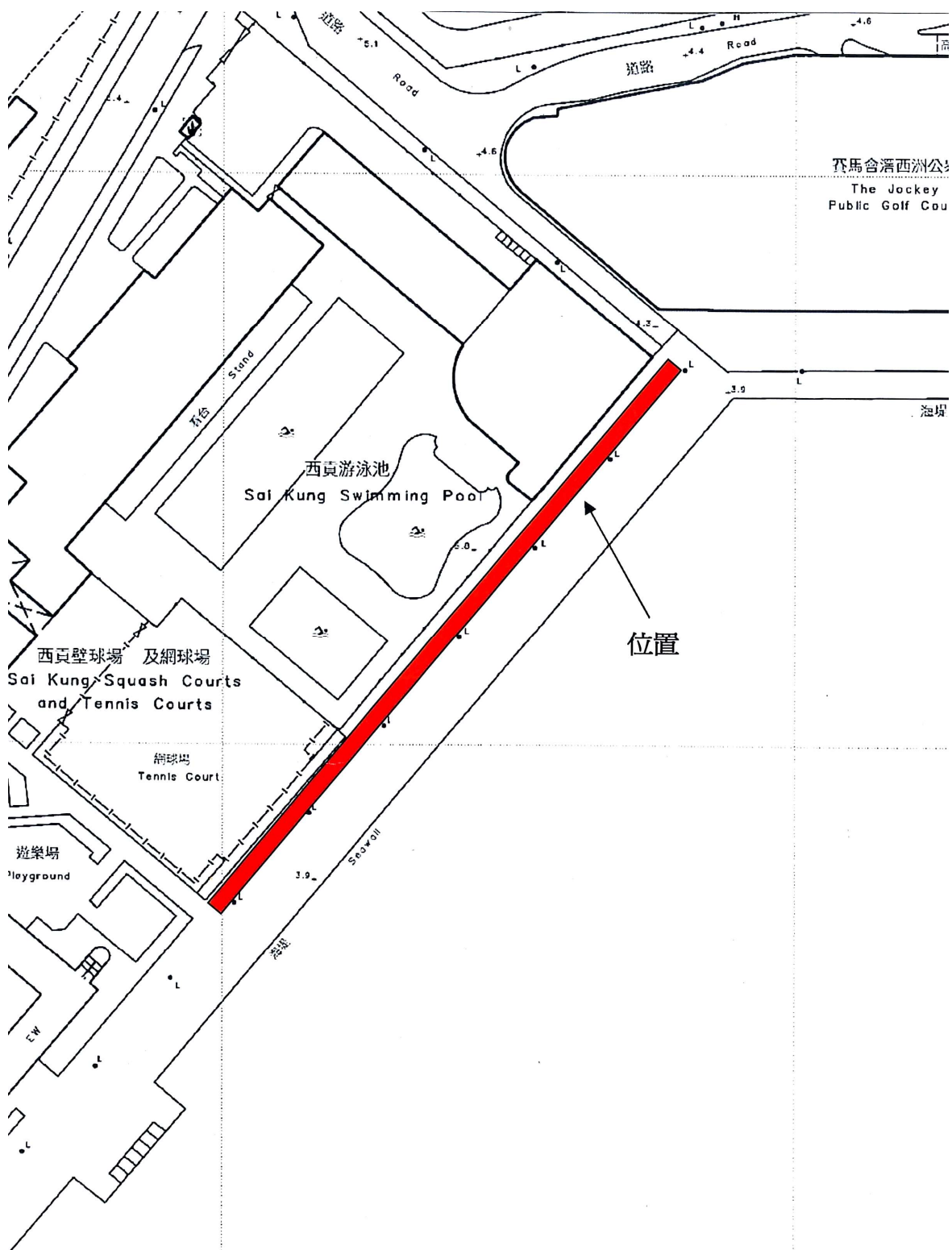
傳真：2798-9711 / 2791-0247

地址：西貢美源街8號 西貢區社區中心

收集個人資料聲明

「西貢海濱樂園購物天地」售物攤位申請表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只供主辦機構之用，未經申請者同意，不會轉交第三者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與西貢區社區中心周先生聯絡（電郵：area4@skdcc.org）。

附件一：「西貢海濱樂園購物天地售物攤位」場地平面圖



位置：西貢海濱長廊（西貢網球場及西貢遊泳池後面對出的行人路）

附件二：帳篷式樣及場地相片



附件三：參加者備忘

西貢海濱樂園購物天地 參加者備忘

環境上的限制

購物天地舉行的地點為戶外場地，雖具本身特色，但亦無可避免地面對不少客觀環境上的限制和影響，如天雨、猛烈陽光、地濕、勁風等等，參加者須明瞭此等環境限制，主辦單位亦祇能作出有限程度的支援。

因惡劣天氣情況取消購物天地活動

導致活動取消之惡劣天氣情況如下：

- 3 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；
- 黃色、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；

如遇這類惡劣情況，主辦單位（西貢區社區中心）將會取消是日活動安排，而無需另行通知各參加者。天文台如在正午 12 時半前取消任何惡劣天氣警報，活動將在之後 3 小時內重開。若該日活動因惡劣天氣而取消，檔主將不獲減免行政費用及不獲補回營業日。主辦單位將視乎實際天氣情況或對天氣情況之預計，對活動進行與否作最後決定。

除以上所述惡劣天氣情況外，若在活動開始前 2 小時前，場地出現勁風／場地積水以致不宜進行活動又或大雨導致不能佈置場地，主辦單位將會以電話通知各參加者機構當日活動取消。攤位可按比例獲退當日一半行政費，至於儲物服務、額外用枱之費用將不獲退還。

查詢

西貢區社區中心辦公時間及查詢電話

星期一、二、三： 10:00-12:45 ； 14:15-18:15

星期四、五： 10:00-12:45 ； 14:15-20:45

星期六：10:00-20:45

星期日和公眾假期休息

查詢電話：2792-1762 / 2798-9511

附件四：參加表格

填寫本申請表時，請先參閱「一般須知及條款」及「參加者備忘」。	(主辦機構專用)	
	收件方式：_____	申請編號：SBR-_____
	收件日期：_____	備註：_____

西貢海濱樂園購物天地**售物攤位申請表****申請人資料(可填多於一個)**

申請人姓名：_____身份証號碼：_____

所屬團體/公司(如有)：_____辦公室電話：_____

手提電話：_____電郵：_____

申請人通訊地址：_____

緊急聯絡人姓名：_____電話：_____

攤位資料

攤位名稱：_____平均售價／定價幅度：_____

擬售賣貨物資料1.攤位是否有促進本土經濟之原素?☐是(如答案是，請回答問題2) ☐否

- 2.促進方式(可多於一項)：
- ☐攤位聘請西貢區人士
- ☐本土製造
- ☐從本土生產商購入
- ☐其他(請說明)：_____

3.貨物類型：(請☒其最少一項)

- ☐手工藝品、藝術服務攤位
- ☐具趣味及創意物品或服務，
- ☐帶有環保及綠色生活概念的物品或服務
- ☐其他(請說明)：_____

4.請列舉擬出售貨物或服務名稱(如填寫位置不足，可自行再加紙張)：

貨物名稱	簡介及提供產品相片（有關資料用作甄選之用）
1.	
2.	
3.	
4.	
5.	
6.	
7.	
8.	

備註：如以電郵遞交，請把所有相片及相片說明放在一個大小不超過6MB的Word或PowerPoint或PDF檔案內，請勿把每張相片獨立遞交。

5. 過去曾否參加過「西貢海濱樂園購物天地」售物攤位？☐有 ☐沒有

6. 過去曾參加過的其他市集(如有，請註明)：_____

7. 請以 100-150 字簡介攤位構思及貨品/服務特色（如有相關資料經營有關手工藝品/藝術服務/或與售物攤位方面的專業資格，可提交副本）：

申請人聲明：

本人已細閱及明白「西貢海濱樂園購物天地」售物攤位須知及條款，並同意遵守有關規則。

申請人/機構代表簽署：_____

申請人/機構代表姓名：_____

職位（適用於機構申請）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

收集資料的目的：「西貢海濱樂園購物天地」售物攤位申請表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只供主辦機構之用，未經申請者同意，不會轉交第三者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與西貢區社區中心周先生聯絡（電郵：area4@skdcc.org）。